

#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拟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紫气东来影视科技（广州）有限公司股权并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现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经过对会议相关资料的认真审阅，与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必要的沟通，我们认为：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收购参股子公司紫气东来影视科技（广州）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对其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李西沙、沈肇章、杨闰

2022年9月19日